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执行镇人大的决议和上级政府的指令；
- 2、 贯彻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国家的政策，拟定镇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拟定镇职能部门的考评、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 3、 负责镇人口、区域经济的规划和协调，产业结构的调整，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等工作；
- 4、 负责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为农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各项服务；
- 5、 执行镇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管理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工作和行政管理工作；
- 6、 负责社会事务管理、社会公共服务、履行综合协调、行政管理和执法监督职责；
- 7、 搞好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抓好扶贫开发工作，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 8、 负责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2 年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流泗镇人民政府本级和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 62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30 人，参照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3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4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45 人,行政在职人数 2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4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6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 0 人,专科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910]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910001]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74.64	77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64	774.64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4.64	774.64	
2010301	行政运行	774.64	774.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10]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910001]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74.64	598.65	175.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59		
30101	基本工资	144.66	144.66	
30102	津贴补贴	120.82	120.82	
30103	奖金	12.05	12.05	
30107	绩效工资	235.68	235.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10	42.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3	30.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5	7.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99		
30201	办公费	28.00		28
30205	水费	1.20		1.2
30206	电费	18.50		18.5
30211	差旅费	6.00		6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
30215	会议费	1.00		1
30216	培训费	2.00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0		35
30228	工会经费	17.64		17.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2		14.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		11.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		
30304	抚恤金	6.06	6.06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910]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910001]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910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43.00		35.00	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910]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910001]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李德斌	联系电话	0792-6511008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发展和改革	直属单位包括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内设职能部门	一办七局	编制控制数	62
在职人员总数	83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25
事业编制人数	20	编外人数	38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474.64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160
本级财政安排	614.64	其他资金	700
支出预算合计	1474.64	其中：人员经费	598.65
公用经费	175.99	项目经费	7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单位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90%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全年
	成本指标	正常运转成本	=1474.6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镇域经济及社会环境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有所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宜居幸福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全县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流泗镇)	项目编码:	360429228888020000380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张串串	联系人:	彭鸣敏
联系电话:	0792-8511008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300	本年度预算金额:	300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全县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
实施可行性:	乡镇宅基地制度改革同乡村振兴
项目实施内容:	宅基地制度改革、乡村振兴
中长期目标:	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宅改和乡村振兴工作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湖宅改组字【2021】5号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无

年度绩效目标

全县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流泗镇合计300万专门用于宅改和乡村振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宅基地改革覆盖范围(村)	=18村
	质量	改革工作达标情况	达标
	时效	宅基地改革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	改革成本(万元)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环境面貌	显著提升
满意度	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额为 147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1.1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将非税收入列入了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86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教育收费资金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本单位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额为 147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1.1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将非税收入列入了预算;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7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86 万元,主要原因为正常人员变动;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2.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 万元。项目支出 7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了 700 万,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未列支项目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4.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86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未细分支出功能科目。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92.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5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列支了绩效工资；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6 万元，主要原因为办公费用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9 万元，主要原因为遗嘱支出增加；资本性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1 万元，主要原因为其他资本性支出的增加；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变化，主要原因为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774.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28.86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合理安排使用资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4.64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774.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3.86万元,主要原因为正常人员变动;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92.5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5.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06万元,资本性支出2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198.9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2.6万元,增长6.76%。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无。

(九)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项目情况说明 (部门本级)

1.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项目

- 1) 项目概述: 用于宅改和乡村振兴工作
- 2) 立项依据: 关于全县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安排方案 (湖宅改组字【2021】5 号)
- 3) 实施主体: 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
- 4) 实施方案: 推动宅改和乡村振兴工作, 城乡统筹和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率
- 5) 实施周期: 2022 年
- 6) 年度预算安排: 300 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推动宅改和乡村振兴工作，改善农村环境面貌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湖口县流泗镇人民政府“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3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35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8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

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九）对企业补助：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的补助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